

# 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供货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 
乙方：西安卓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 7 月

中国西安





# 供货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乙方：西安卓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就甲方所需货物，在平等互利、诚实守信、共同发展的基础上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条款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经甲、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。

## 一、合同标的物内容、规格及数量

序号	名称	规格参数	生产厂家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 (元)	备注
1	黑白打印机	奔图P3305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77	1750.00	134750.00	
2	黑白打印机	奔图BP5155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5	3380.00	16900.00	
3	彩色打印机	奔图CP1155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23	3899.00	89677.00	
4	多功能复印机	奔图M7105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50	2750.00	137500.00	
5	多功能复印机	奔图BM5155A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5	3450.00	17250.00	
6	A3彩色一体机	奔图CM265ADN	珠海奔图 电子有限公司	台	1	22750.00	22750.00	
7	喷墨打印机	佳能G1831	佳能 (中国)有限公司	台	57	690.00	39330.00	
总计(人民币)大写：肆拾伍万捌仟壹佰伍拾柒元整							¥:458157.00元	



## 二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(大写):肆拾伍万捌仟壹佰伍拾柒元整(小写)¥458157.00元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: 货物费、运输费(含保险费)、安装调试费、检测验收费及其它费用。

(三)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,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## 三、款项结算

(一) 合同签订后乙方在7个工作日内供货安装调试, 货物按甲方指定地点, 安装、调试、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质量、服务承诺书, 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, 支付合同金额的100%, 即人民币: 肆拾伍万捌仟壹佰伍拾柒元整(¥458157.00元); 上述费用支付前提均先由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后, 甲方向乙方支付同等金额的费用。

(二) 支付方式: 银行转帐或支票。

(三) 供应商开户信息

全称: 西安卓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纳税人识别号: 91610112098758812W

地址: 西安市雁塔区朱雀路延伸段东侧南方星座3幢1单元11404室

电话: 029-85402965

开户银行: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朱雀大街支行

帐号: 129905869610201

## 四、合同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:

(一) 交货地点: 甲方指定地点, 若在运送途中导致货物毁损的, 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(二) 交货期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, 乙方在7个工作日内, 完成货物的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。

## 五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优先享有乙方提供的技术咨询、培训服务和国家规定的“三包”服务等售后服务内容, 协议产品的质保期限不得少于国家规定的质保期限。

2、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标的物清单内容接收货物, 如货物型号不一致, 甲方有权拒绝收货。

由此产生的关于货物的保管、仓储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

## 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:

1、乙方负责设备供货及现场安装调试, 确保依照本合同提供的设备产品在材料和质量等方面无瑕疵, 符合双方确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, 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能在正常情况下平稳运转。

2、乙方确保所承诺的售后服务并按合同及时收货款。

## 六、售后服务

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:

(一) 保修期(质保期):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, 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之次日算起, 确因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, 应当免费换新。

(二) 保修期(质保期)内, 免费维修。保修期(质保期)外优惠供应配件, 只收工本费。在保修期(质保期)内, 如有制造质量问题或技术缺陷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, 乙方应在24小时内到场维修, 无法修复或需要返厂进行维修的, 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整体更换相应设备, 以保证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工作正常开展; 在甲方最终用户单位使用的头三个月, 同一设备出现第二次质量问题, 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免费整体更换该设备。

(三) 发生质量问题, 接到甲方通知后, 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, 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, 若需送回生产厂, 乙方承担往返费用;

(四) 每两个月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, 给予检查维护;

(五) 相关工作人员签署保密协议。

## 七、质量保证

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:

(一) 保证技术指标先进、质量性能可靠、进货渠道正常, 配置合理, 全面满足询价要求。

(二) 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, 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。

(三) 具有良好的外观, 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。

(四) 自安装、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:

所有设备按照原厂规范质保, 免费保修期内, 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, 可以更换同型号、同规格的产品, 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个工作日, 解决问题不超过7个工作日, 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, 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, 乙方在7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, 确保正常运行;



## 八、违约责任

(一)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，提高技术，完善质量，否则，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## 九、合同变更、解除及终止的条件

(一)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：

- 1、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；
- 2、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；
- 3、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；

(三)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。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，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。

## 十、验收

(一)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，进行外观验收，确认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

(二)货物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后，由乙方进行自检，合格后，通知甲方。

(三)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，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。

(四)验收依据：合同

## 十一、保密约定

对工作中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的相关工作人员签署保密协议，工作人员应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

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## 十二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按下列(一)种方式解决：

- (一)提交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； (二)依法向西安市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十三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

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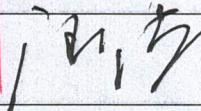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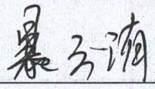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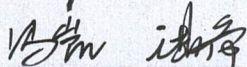
#### 十四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执四份、乙方执二份，本合同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(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)。

#### 十五、其它事宜

(一)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、义务转让给任务第三方。

(二)供货项目谈判文件、竞标文件、采购结果公告、供货协议等相关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

甲 方	乙 方
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(公章)	西安卓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(公章)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222号	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朱雀路延伸段东侧南方星座3幢1单元11404室
邮编：710000	邮编：710000
法定代表人： 	法定代表人： 
负责人： 	负责人： 
电话： 	电话：13619259010
	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西安分行朱雀大街支行
	账号：129905869610201
日期：2024年7月23日	日期：2024.7.3